

泰州市建设项目规划条件

编号：泰自然资规条（2025）19号（海陵）

地块位置			海陵区海陵路东侧、海阳路南侧地块四	
编号	规划条件		内 容	
1	规划用地性质		零售商业用地	
2	地块总用地面积		696 平方米	
3	总建筑面积		287.18 平方米	
4	控制指标	容积率		按现状（0.413）
		建筑密度		按现状（41.26%）
		建筑限高		小于等于 5.21 米
		绿地率		小于等于 15%
		室外地坪标高		参照周边地坪
		日照间距系数		——
		出入口方位	主出入口	按现状
			次出入口	——
		停车泊位指标	机动车	按现状
			非机动车	按现状
		地下空间利用		——
5	建筑退让	东侧		按现状
		西侧		按现状
		南侧		按现状
		北侧		按现状
6	公共配套设施要求	物业管理用房		——
		社区用房/卫生所（站）		——
		小学/幼托		——
		农贸市场		——
		配电房、燃气调压站		——

		垃圾转运中心/收集点	_____
		公厕	_____
		其他	_____
7	市政公用设施要求	给水接口	_____
		雨水接口	_____
		污水接口	_____
		燃气接口	_____
		电源	_____
8	城市设计要求	建筑高度	_____
		建筑风格	_____
		建筑色彩	_____
		建筑材料	_____
		其他	_____
9	消防、环保、水利、交通影响、文保、防灾、安监等相关方面要求		按专业部门意见执行
其他要求： 1、土地的实际面积以最终核定的土地权属实测面积为准，本地块为按现状上市，保留现状建筑面积287.18平方米并纳入计容。			
本规划条件自签发日起有效期为一年，逾期无效。			



